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三省采竞磋（2021）013号

采购项目名称：横山桥镇集镇区 2022 年-2024 年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采购人：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 前附表

项目	内容规格
1	项目名称：横山桥镇集镇区 2022 年-2024 年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三省采竞磋（2021）013 号 项目地点：横山桥 维护范围、内容：包括横山桥集镇区芙蓉集镇、新安集镇、横山桥集镇路段沿线行道树、隔离绿化带、道路两侧的全部乔灌花草等园林植物的养护，绿化残留物及废弃物、小型碎石块的清理，绿地巡查保护，采购人指定的绿化移植等零星工程。主要包括有修剪、除草、浇水、施肥、植保、松土、平整土方与开堰沟、斜树扶正与支撑（含各类支撑每年修复及保养）、涂白、防寒与保暖、死树杂物的清理、绿化残留物及废弃物、小型碎石块的清理和卫生保洁（绿化保洁仅横山集镇区）、果实的摘除、空缺地块的松土和补植、景观设施维护和修缮、资料文档的积累、绿化现场的巡查等。不含大规模土方填筑与新增苗木。草坪每年复播。养护质量要求：植物保存率 100%，设施完好率 100%。
2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标段。
4	报名及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1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下午 17:00 报名及招标文件发售地点：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湖塘镇人民中路 708 号（人民商场北门对面）
5	现场踏勘：自行踏勘联系人：电话： 标前答疑：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中午 11：00 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质疑文件须盖投标单位公章才有效，未盖投标单位公章，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收）。
6	1. 投标保证金数额：无 本项目无需交纳投标保证金。
7	响应文件要求及份数：胶装，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壹张“电子光盘或 U 盘”（包括所有响应文件，必须提供，未提供视为无效投标）
8	响应文件提交时间：2021 年 12 月 31 日下午 14:00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武进区横山桥镇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站（具体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行政服务中心 2 号楼开标室） 联系人：刘书成联系电话：18915857373
9	开标时间：2021 年 12 月 31 日下午 14:00 地 点：武进区横山桥镇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站（具体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行政服务中心 2 号楼开标室）
10	评审结果确定的原则：综合评分法
11	1、付款方式：本项目付款按季度支付，先服务后支付。实际支付金额按季度考核得分结算支付。季度平均得分 95 分以上（含 95 分）不扣款；95 分以下至 90 分以上（含 90 分）扣款 5%；90 分以下扣款 10%。
12	磋商报价次数：本项目磋商规则：本项目采用至少二次报价，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作为首次报价，在资格性及符合性评审结束后，所有符合继续参加磋商条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即第二轮报价，此次只报总价）。
13	履约保证金数额为：无。
14	成交服务费：详见第一章 25 条款：招标代理机构服务费评委费由成交单位按实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横山桥镇集镇区 2022 年-2024 年绿化养护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三省采竞磋（2021）013 号

项目名称：横山桥镇集镇区 2022 年-2024 年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一标段：150 万/年；二标段：48 万/年。

最高限价：一标段：140 万/年；二标段：40 万/年。

采购需求：包括横山桥镇集镇区芙蓉集镇、新安集镇、横山桥集镇路段沿线行道树、隔离绿化带、道路两侧的全部乔灌花草等园林植物的养护，绿化残留物及废弃物、小型碎石块的清理，绿地巡查保护，采购人指定的绿化移植等零星工程。

养护内容：主要包括有修剪、除草、浇水、施肥、植保、松土、平整土方与开堰沟、斜树扶正与支撑（含各类支撑每年修复及保养）、涂白、防寒与保暖、死树杂物的清理、绿化残留物及废弃物、小型碎石块的清理和卫生保洁（绿化保洁仅横山桥集镇区）、果实的摘除、空缺地块的松土和补植、景观设施维护和修缮、资料文档的积累、绿化现场的巡查等。不含大规模土方填筑与新增苗木。草坪每年复播。

养护质量要求：植物保存率 100%，设施完好率 100%。

服务期限：养护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不满一年按实际养护时间结算。每年考核合格后于年底续签下一年合同，具体养护开始日期以招标人指令为准。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 2 个标段。一标段：横山桥集镇（含绿化保洁）；二标段：芙蓉集镇、新安集镇；每个投标人可以同时投 2 个标段，最多能中 1 个标段。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年12月20日至2021年12月24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人民中路708号

方式：现场领购采购文件。

获取采购文件需携带的资料：

（1）采购文件领取申请表（格式见附件）；

（2）营业执照副本；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使用）和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使用）和身份证。（格式见附件）

注：①以上材料必须按上述顺序提供复印件壹套并加盖单位公章，缺项漏项则不予领取采购文件；

②以上资料提供齐全、符合要求，由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依次发放采购文件。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标段，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3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武进区横山桥镇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站（具体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行政服务中心2号楼开标室）

#### 五、开启

时间：2021年12月31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武进区横山桥镇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站（具体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行政服务中心2号楼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无需缴纳。

2、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2021年12月27日中午11:00前以书面形式递交至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逾期不再受理。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更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人民政府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华喜路1号

联系方式：1365614917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人民中路708号

联系方式：18915857373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书成

电话：18915857373

## 目录

第一章总则.....	6-15
第二章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16-36
第三章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	37-39
第四章评审细则.....	40-42
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43
第六章附件.....	44-54

# 第一章总则

## 1. 采购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 2. 合格的供应商

2.1 满足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 3. 磋商费用

参加磋商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最终成交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 磋商文件的组成

4.1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更正内容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供应商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立即与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4.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磋商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4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 5. 磋商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

5.1 代理机构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代理机构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由此而作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5.2 供应商提出的与磋商有关的任何问题须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按规定时间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逾期提出的异议将不被接受。如无疑问，视作供应商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条款和要求。

5.3 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更正。

5.4 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延长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

5.5 所有有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充、澄清、更正将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网公布。补充文件（澄清、补充、更正公告等）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由供应商自行关注并获取。

## 6. 供应商的义务

6.1 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完全明了采购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质量和交货日期，完全明了供应商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6.2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6.3 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磋商响应文件送达磋商地点。

6.4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6.5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7. 磋商报价

7.1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对《标的物清单》中的全部货物的报价应包括全部方案、设备、工具、车辆、辅助材料、安装、调试、吊装费、人工（包括工资、社保、保险等）、机械、包装、运输、装卸、仓储、保险、各种税费、劳保、专利技术等维护期间的一切费用。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 7.2 磋商报价方式

7.2.1 供应商填报磋商分项报价表时，每一单项均应计算并填写单价和总价，该表由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署。供应商未填单价或合价的项目，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一项磋商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磋商报价。

本项目磋商规则：本项目采用至少二次报价，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作为首次报价，在资格性及符合性评审结束后，所有符合继续参加磋商条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即**第二轮报价，此次只报总价**）。

7.2.2 提交的最终报价（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供应商的首次报价。

7.2.3 **磋商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8.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 9. 磋商保证金（无需缴纳）

## 10.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10.1 供应商应提交**胶装的磋商响应文件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壹份“电子光盘或U盘单独密封”（需包含所有响应文件及磋商报价全套相关表格文件，必须提供，未提供视为无效投标）**。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10.2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必须全部是打印件。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以及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0.3 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磋商响应文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修改无效。

10.4 **本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盖章是指加盖鲜章。**

##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磋商有效期为规定的开标之日后**六十（60）天**。磋商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而予以拒绝。



##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装订与标志

12.1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应当密封，电子光盘应当单独密封，所有封袋上都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

12.2 所有封袋上都必须正确写明：正副本情况、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名称字样。

12.3 供应商未按上述规定提交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13.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3.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之前将磋商响应文件提交至公告中注明的地点，凡逾期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13.2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时须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代理机构不接收其磋商响应文件。

##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4.1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14.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磋商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

14.3 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14.4 在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5. 开标

15.1 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15.2 供应商参加磋商仪式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本人有效的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5.3 开标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15.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一视同仁与所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 16. 磋商小组

16.1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磋商小组进行评标。磋商小组由评审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相关规定。磋商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中标候选人。

16.2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的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6.2.1 审查、评价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16.2.2 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16.2.3 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16.2.4 推荐或确定成交候选人；

16.2.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6.3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6.3.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16.3.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16.3.3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16.3.4 负责评审报告的起草；

16.3.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16.3.6 配合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

### **17. 评审内容的保密**

17.1 磋商开始后，直到宣布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响应文件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7.2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17.3 在评审期间，代理机构将设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联系。

17.4 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不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公布评审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 **18. 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8.1 资格审查：

18.1.1 依据竞争性磋商公告附件5的规定，对供应商提交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审查。

18.1.2 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18.1.3 资格审查的结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评委会进行反馈。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18.2 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从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8.3 在正式磋商之前，磋商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文件应该是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负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和见证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磋商小组三分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磋商小组决定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如果磋商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磋商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

**18.4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18.4.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胶装、密封、签字、盖章的，“电子文件”未提供或未单独密封的；

18.4.2 响应文件未加盖供应商公章的；

18.4.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未提供的、无供应商公章的、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非原件的；

18.4.4 供应商未通过报名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报名情况发生实质性改变的；

18.4.5 供应商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

18.4.6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18.4.7 供应商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投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18.4.8 供应商在磋商报价中存在严重错误，并影响对其他供应商的评分的；

18.4.9 响应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18.4.10 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8.4.11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

18.4.12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18.4.1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4.15 磋商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18.4.16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4.17 供应商、项目负责人及其联合体中任何一个成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18.4.18 未按要求提供带“\*”项材料的；**

18.4.19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8.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无效响应：**

18.5.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8.5.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8.5.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8.5.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8.5.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8.5.6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者在评标期间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按相关规定执行。**

**19.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9.1 为了有助于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19.2 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就澄清的问题作出答复，该答复经供应商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19.3 供应商在进行澄清、说明、答辩或补正时，不得改变磋商的价格（校核时发现的算术错误除外）、超出磋商文件的范围及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4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9.4.1 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19.4.2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9.4.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9.4.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存在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5 供应商拒不按照磋商小组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9.6 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磋商响应文件后的任何外来证明。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对磋商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依据。

## 20. 废标条款

20.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0.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0.3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0.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1. 评审方法

### 21.1 本项目采用以下第（1）种办法：

（1）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最低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磋商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合理低价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4) 招标文件中提供材料（设备）推荐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的，可以在备选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范围内自行选择一款并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未提供备选品牌的，报价人应根据清单及设计文件要求确定品牌后，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报价人拟在备选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外自行选择品牌，自选品牌应在性能、价格、技术指标、技术参数等方面均不低于备选品牌，并在标前会议上以书面形式提出，并同时提交该品牌材料（设备）在品牌、信誉度、质量、性能、技术指标等方面不低于采购人推荐品牌的相关证明材料，招标人认为合理的（必要时组织专家论证），将以标前会议纪要方式告知所有投标人予以增加可选品牌，没有得到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品牌不予接受，其相应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未能对本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将会判为无效标。

## **21.2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22. 成交结果及公示**

**22.1 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网站上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2.2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22.2.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2.2.2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2.2.3 恶意竞争，城市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22.2.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磋商小组发现的。

22.2.5 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22.2.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2.2.7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22.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该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同时该质疑应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参加磋商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原件）。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参加磋商的授权委托人签署和盖公章（原件）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做出答复。如供应商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或质疑未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参加磋商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或加盖公章（原件）或未提供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的，代理机构有权对该质疑不予答复（法律法规另有其他规定的除外）。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有关规定，报请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处罚。

未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或在磋商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成交公示期间，如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成交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成交资格的，代理机构对成交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 **23. 成交通知书**

23.1 成交结果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3.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资格，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且不影响成交服务费的支付。

23.3 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对未成交供应商不承担解释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 **24.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24.1 成交供应商必须在合同签订前履约保证金。

24.2 成交供应商必须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供中标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并缴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

24.3 履约保证金将本项目结束后1个月内无息退返成交供应商。

#### **25. 代理机构服务费**

25.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中标价的 1%收取。

**25.2 服务费按照上述标准计算并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中标服务费付至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账户。**

25.3 中标服务收费按上述计算方法不足人民币 3000 元的，按人民币 3000 元收取。

#### **26. 合同的签订**

26.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6.2 成交供应商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采购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6.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6.4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 10%。

26.5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5 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采购人有权追究其违约责任，同时采购人有权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采购。

26.6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二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指定信息录入“财政一体化业务应用系统”相应栏目，经采购代理机构对相关合同信息确认后，进行合同见证盖章。

**27、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网站予以公布，两年内不得参与本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一切项目。已经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已经签约的，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7.1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或串通他人的；

27.2 有吵闹、起哄、斗殴等行为，扰乱招投标现场、评审或办公秩序的；

27.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或者合同签订后未能履行又不按约赔偿的；

27.4 中标后，不缴付中标服务费的；

27.5 提出不当要求，进行恶意敲诈的；

27.6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中标）的；

27.7 提供虚假材料或者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诉讼，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27.8 向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8、成交供应商违反第 27 条规定，并且导致中标无效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采购，原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损失）：**

28.1 原采购活动产生的合理费用；

28.2 如最终中标价高于原中标价的，原成交供应商应当以中标价的差价对采购人进行赔偿；

28.3 其他相关合理费用。

### **29、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29.1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9.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29.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9.4 磋商文件中要求的产品品牌或型号，是采购人根据项目所要实现的功能推荐的 品牌或型号，仅供供应商参考，并不是限制条件。

**27、根据常财购（2020）4 号文件精神，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支持中小微企业措施如下（小、微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27.1 对受疫情影响的中小微企业，在提供真实可信证明的前提下，报名金额及投标保证金金额按照采购文件内规定的 80%收取，切实降低投标成本。

27.2 货物和服务类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

## 第二章磋商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横山桥镇集镇区 2022 年-2024 年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二、标段的划分：本次采购项目共 2 个标段。一标段：横山桥集镇（含绿化保洁）；二标段：芙蓉集镇、新安集镇；每个投标人可以同时投 2 个标段，最多能中 1 个标段。

三、养护范围：养护范围包括路段沿线行道树、隔离绿化带、道路两侧的全部乔灌花草等园林植物的养护,绿化残留物及小型碎石块、废弃物清理、卫生保洁、绿地巡查保护、树名木巡查管理等,采购人指定的绿化移植等零星工程。

四、绿地养护质量标准要求：植物保存率 100%，设施完好率 100%。养护要求：按采购人的绿化作业服务要求及《常州市城市长效综合管理考评标准》等相关标准执行。

采购人有权对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和考核要求进行调整。

五、招标的工作量：移交时以现场清点数据为移交依据，中标单位须配合采购人确定最终移交清单数据。

六、管护交接时间与管护期限：

1、管护交接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

2、管护期限：详见招标清单。

七、若中标的投标单位在承包养护期间，违反下列规定将被解除承包同：严禁将承包的绿地养护管理转包他人；

八、其它要求：

1、投标人应对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对其中部分内容报价者，其标书将被拒绝。

2、投标人在投报价格时应充分考虑以下因素：

①各投标单位应结合绿地养护要求进行报价；

②报价应考虑整个承包期限内绿地内全部乔灌花草等园林植物的养护；养护内容：主要包括有修剪、除草、浇水、施肥、植保、松土、平整土方与开堰沟、斜树扶正与支撑（含各类支撑每年修复及保养）、涂白、防寒与保暖、死树杂物的清理、绿化残留物及废弃物、小型碎石块的清理和卫生保洁（绿化保洁仅横山集镇）、果实的摘除、空缺地块的松土和补植、景观设施维护和修缮、资料文档的积累、绿化现场的巡查等。不含大规模土方填筑与新增苗木。宿根花卉、黑麦草每年复播。

③做好责任区域内绿化的防损（偷盗、践踏、破坏、乙方管理不到位死亡等）和由此造成的空秃补植及换植工作，相应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④必须积极配合采购人做好城市长效综合管理及网格平台工作，并纳入绿化月度考核，与服务经费挂钩。

⑤各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恢复因人为因素造成对苗木、设施等损坏所发生的费用。

⑥报价中含水电费、肥料、农药、绿化残留物的外运等，水源自行解决。

3、养护人员要求。



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原则。养护作业应注意自身和第三方的施工操作人员和行人的安全，注意不损害周边市政设施和建筑物，不影响市容环境。做好各项围护、防护措施，配合城建部门的管理。养护工作中确保零安全事故，如有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①投标单位承诺配备专职巡查人员，展开巡查工作，专职巡视资料员日常巡查内容包含：

- 1)、养护区域有无私开、私挖现象；
- 2)、养护区域内各类绿化植物有无私自修剪现象；
- 3)、养护区域内有无苗木偷盗、绿化带毁绿种菜现象；
- 4)、养护区域内有无苗木死亡、空秃及病虫害现象；
- 5)、养护区域内设施的损坏现象；
- 6)、其他各类采购人另行规定的巡查内容。

上述巡查内容，发生的绿化补种、恢复等费用（除行政审批开挖占用及采购人另行约定的）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如未按要求进行巡查、处理的，按相关条款进行处罚。

②投标单位严格遵循采购人的绿化作业服务要求及相关绿化管理条例及采购人指令开展养护工作。投标单位也理解随着城市发展和城市管理手段的不断改进，采购人有对绿化作业服务要求调整的权利，投标单位愿遵循新的管理制度，因政策调整（政策性发文），工程改造、交接等，采购人亦有权对标段内管养区域面积进行调整，投标单位无条件接受，并按原合同单价和实际增减面积按实调整养护金额。

5、绿化养护履约期间将按照上述标准和要求对该招标项目绿化养护进行检查考核和验收。

6、绿地养护垃圾外运由中标单位自行解决。

7、未尽事宜执行养护细则、考核办法。

8、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人民政府有权对常州市绿化专项考评要求进行修改、调整，投标人投标报价时应对该变化有充分的考虑，结算时单价不另行调整。

九、本次招标的绿化养护清单：

（一）、作业量工程量：

序号	名称	绿化面积和保洁面积含（色块）（m <sup>2</sup> ）	乔木（棵）
一标段	横山桥集镇	330123.36	7270
	合计	330123.36	7270

序号	名称	绿化面积含（色块）（m <sup>2</sup> ）	乔木（棵）
二标段	芙蓉集镇绿化	36061.5	7456
	新安集镇绿化	43044.5	387
	合计	79106	7843

一、横山桥集镇						
序号	地点	长	宽	面积	行道树	备注
1	横山名苑绿化带	145	1.5	217.5		
2	革新河岸坡绿化	4	500	2000		
3	山水幼儿园周边绿化	5.7	33	188.1		
4	山水幼儿园周边绿化	20	3	60		
5	山水幼儿园周边绿化	14.5	0.6	8.7		
6	山水幼儿园周边绿化	14.2	17.8	252.76		
7	山水幼儿园周边绿化	6.7	33	221.1		
8	山水幼儿园周边绿化	98	10	980		
9	山水幼儿园周边绿化	141	10	1410		
10	医院绿化	107	9	963	54	
11	医院绿化	63	10	630		
12	医院绿化	109	10	1090		
13	革新路绿化	148	5	740		
14	潞横河东水利枢纽	63	54	3402		
15	城阳化工厂	238	128	30464		
16	射击场	163	52	8476		
18	横山大桥至朝阳路加油站			0	230	
19	革新路东郡花园西侧(色块)	1.2*1.2*58		83.52	58	
20	革新路医院西北侧新种(色块)	1.2*1.2*51		73.44	51	
21	革新路医院西北侧新种(色块)	(1.2*1.2*51)+166*5		903		
22	横山桥镇工业集中区	135*6+125*5+110*4+95*3+55*5+150*3+120*3		3245	490	
23	陆巷桥-横山大桥北侧			0	37	
24	西崦路	135*6+125*5+80*6		1915	126	
25	文明路	85*4+56*3.5+55*3		701	183	
26	星辰园区路	255*5+215*6+285*5.5+355*6+185*4.5		7095		
27	老信用社至农	35	2.5	87.5		

	行					
28	横山桥工业园南区				48	
29	老横芙路通江路至东洲			0	198	
30	金家塘至省庄			0	182	
31	通江路至崔桥			0	720	
32	江南路	2450	2	4900	480	
33	横山桥小学周边	650	2	1300	100	
34	山水路	1849	2.5	4622.5	60	
35	新利财富	1380	1.8	2484		
36	李家坳	1230	4.5	5535	138	
37	华喜路-江南路交界三角绿化	10	15	150	28	
38	兰陵路	285	1.8	513	45	
39	幼儿园至文隆苑	88	1.8	158.4	51	
40	健身广场	98	1.8	176.4	11	
41	白龙观	488	1.8	878.4	101	
42	镇府大院	8*8+14*62+33*14+16*13+9*19+11*6+10*6+13*7+10*5+18*8		2184	26	
43	横山桥工业园北			0	166	
44	公园路	650	6	3900	266	
45	沿山路			0	514	
46	芳亚路	580	2	1160	120	
47	环山北路	3380	5.5	18590	588	
48	环山南路	680	2	1360	65	
49	镇政府西侧	185	1.5	277.5	26	
50	东洲通江路	440	1.5	660		
51	横采河广场绿化	25*3+35*3.5+186*5+195*3+155*3+35*5+45*5+125*3+84*3+186*13+195*3+110*4+131*4+145*6+46*5+110*5+143*7+125*4+86*37+66*63+59*20+66*3+64*25+145*6		21510.5	749	
52	横采河广场道路	350*6+340*4+239*6+153*6+127*4+135*4+26*30		7640		
53	横采河广场河道	179*22+139*17+24*25		6901		
54	中心公园绿化	16*7.5+16*7.5+16*7.5+30*8+48*15.5+65*5+245*2+33*48.5+87*48.5+15*5+25*18+45*2+55*3.5+8*2.5+55*5.5+28*26+18*4+55*6.5+55*4+550*7+26*48+135*3.5+6.5*11+6.5*11+6.5*11+88*3.5+53*3.5+35*7.5+50*45+2		52746.5	680	

		55*38+245*45+40*28+51*6.5+25*8+38*1+12*13+49.5*3+12*21+56.5*9+10*7+10*7+10*7+19*7+15*12+9*1.5+58*1.5+13*8.5+58*2.5+58*1.5+24*2+235*29+25*12+21*12+21*12+22*12+23*12+99*4.5+58*4.5				
55	中心公园道路	138*20+45*15+56*30+38*74+40*17+36*7+157*6+262*5+144*5+87*17+67*11+96*9+125*5+48*5		15776		
56	中心公园河道	18*27+14*6+18*5+55*6+32*39+59*6+28*11+42*16+80*44+48*30+11*7+7*8+25*12+14*25+18*11+14*6+15*6+18*5+35*6+15*6+15*11+8*5+18*6+19*8		10542		
57	革新路高速桥洞二侧绿化	125	5	625		
58	星辰路南侧河边绿化	575	5	2875		
59	兴庄路	1.2*1.2*71		102.24	71	
60	横山大桥至朝阳路加油站	750	4.4	3300		
61	横山大桥东侧(色块)	88	8.5	748	312	
62	横山大桥东侧(草坪)	68	95	6460		
63	横山大桥西侧	(8*49) + (12*62) + (91*5.8) + (33*84) + (23.6*18) + (45*5) + (62*23.5) + (11.6*62) + (33.7*13.5) + (16*20) + (33*20)		8687.3	162	
64	亚示照明至芳茂桥			0	134	
65	横芙路色块			21520		
66	横芙路草坪			18753		
67	常芙路花箱			770		
68	芳茂村停车场(色块)			780		
69	芳茂村停车场(草坪)			340		
70	华喜路沿河(公园桥—232)	307	8	2456		
71	华喜路沿河(232—殷家巷)	368	3.5	1288		
72	华喜路殷家巷路北路北	46	19	874		
		15	12	180		
		68	12	816		
73	华喜路沿路北	478	2	956		

	(观前桥—公园桥)					
74	华喜路(亚视照明—恒耐大桥)	740	17	12580		
75	华喜路(顺心餐厅旁)	30	8	240		
		12	2	24		
76	华喜路(圣安科技)	34	4	136		
		15	4	60		
77	华喜路(虞记面馆)	48	2	96		
		58	1.5	87		
78	华喜路(联合建材)	62	1.5	93		
		36	4	144		
79	华喜路(群利玻纤)	65	6	390		
80	华喜路(金丰公园)	45	17	765		
81	华喜路(强宇金属)	45	3	135		
		32	4	128		
82	华喜路(鸿康食品)	36	4	144		
83	信利财富	18	5.5	99		
84	华喜路:陆巷桥至芳茂桥	650	22	14300		
				330123.36	7270	

一、芙蓉集镇绿化						
序号	地点	长	宽	面积	行道树	备注
1	荷怡小区幼儿园门前	22	20	440		
2	休闲广场	78	40	3120	92	
		14	17	238		
		40	25	1000		
3	荷怡新村 35 号门前	18	4	72		
4	荷怡新村 3 幢 6 号旁边道路	30	1	30		
5	芙蓉大桥—西柳村委	680	1	680		
6	柳三路旁边	26	30	780		
		30	1	30		
7	耀昌加油站周边绿化	17	9	153		
		7	6	42		
		3.5	3	10.5		
8	加王液压—万佳电机	50	1	50		
9	万家电机—博鹏塑业	58	2	116		
10	慧鹏金属厂门口前	10	2	20		

11	晨光金属厂门前	11	4	44		
		10	1	10		
12	晨光金属厂主路	37	3	111		
		42	8	336		
13	芙蓉拼铁厂	18	1.5	27		
14	佳利源电力一博而厂门口	83	1.5	124.5		
15	博而厂主路周边	47	7	329		
16	芙蓉路一耀昌加油站	1390	6.5	9035		
17	蓉湖路一荷月路27号门前	313	4	1252		
18	荷韵小区绿化	150	1	150		
19	芙蓉大桥	10	4	40		
		6	3	18		
		10	4	40		
		6	3	18		
20	芙蓉中路				419	
21	湖山路				173	
22	蓉湖路				966	
23	柳三路				220	
24	荷月中路				24	
25	荷月路				73	
26	荷怡路				38	
27	园区路				21	
28	跃进路				68	
29	八方路				87	
30	常芙路药城至大桥头				635	
31	芙崔路团结桥至崔桥段				794	
32	老横芙路大桥头至朝阳路				165	
33	芙蓉街道				195	
34	常芙东路				163	
35	芙双线李象桥至双庙				246	
36	芙玉线				242	
37	老芙蓉中路双宝车辆配件				152	
38	梁家交界-双庙				247	
39	东周桥-西周三义路口				119	
40	无锡跟西周交界处-西周三义路口				67	
41	西周三义路口-腾田钓鱼门口				89	
42	东周桥-东小桥				45	

43	东小桥-观浩坝桥				224	
44	观浩坝桥-郭家村丁家新桥				313	
45	腾森液压郭家村-郭家大桥				174	
46	东柳和西柳交界刘家祠堂门口-芙蓉街三叉路口新建小区				390	
47	西柳村门口				77	
48	西柳村委旁三叉路口-后渡桥西柳和新安交界处				213	
49	芙蓉街三叉路口琦豪缘国际门口 819 号新安置小区-戚月线丁子路口红绿灯				89	
50	欧禾酒店对面三角绿化	35	27	945	36	
51	神力标准件对面绿化（草坪）	21	30	630		
		47	7	329		
52	新时代超市旁（草坪）	24	7	168		
53	爱琪丽服饰旁（草坪）	24	6	144		
54	爱琪丽服饰旁（色块）	6	1	6		
55	爱琪丽服饰旁（色块）	8	4	32		
56	舍里公交站旁（色块）	32	8	256		
57	常芙东路十字路口至新安桥（色块）	590	4	2360		
58	常芙东路十字路口至新安桥（色块）	191	3	573		
59	舍里公交站至戚月线（草坪）	75	4.5	337.5		
60	舍里公交站至戚月线（色块）	56	2.5	140		
61	风优汽修常芙东路跟戚月线交界十字路口（草坪）	72	7.5	540		
62	戚月线世纪鸟厂旁（草坪）	148	18	2664	29	
63	戚月线腾恩液压厂门口（草坪）	90	12	1080	26	
64	戚月线腾恩液压厂	50	5.5	275		

	门口（色块）					
65	新安新桥下（草坪）	31	6	186		
66	新安村 666 号商贸厂门口戚月线（草坪）	45	13	585	15	
67	戚月线宇伦电机门口（草坪）	37	15	555	23	
68	戚月线德益机电门口（草坪）	87	10	870	10	
69	常芙东路北绿化（草坪）	390	13	5070		
70	横芙路绿化				497	南 380 北 117
合计				36061.5	7456	
<b>二、新安集镇绿化</b>						
序号	地点	长	宽	面积	行道树	
1	绿能电动车旁边及红绿灯周围	53	23	1219		
		90	18	1620	195	
		44	29	1276		
2	老人寄托所门前	36	12	432		
		45	11	495		
3	二砖				76	
4	新董				32	
5	新民街				60	
6	崇安路				24	
7	新安大桥桥下南（草坪）	100	11.5	1150		
8	新安大桥桥下北（草坪）	134	31	4154		
9	新安大桥桥下北（草坪）	106	17	1802		
10	超月无纺布厂旁（草坪）	68	7	476		
11	南洋电池厂门前（草坪）	88	6	528		
12	南洋电池厂门北（草坪）	86	7	602		
13	荣盛对面（草坪）	58	6	348		
14	中国石化门口（草坪）	28	26	728		
15	新怡花苑东（草坪）	26	7	182		
16	新怡花苑东（草坪）	89	13	1157		
17	德盛楼门口（草坪）	198	20	3960		
18	德盛楼门口（色块）	198	1.5	297		
19	新安村委门口西（草坪）	99	14	1386		
20	新安驾校至东升汽	780	10	7800		



	修厂（草坪）					
21	东升汽修厂东至夏塾广场红绿灯（草坪）	360	9	3240		
22	许家村大石头到朝阳路（草坪）	134	10	1340		
23	立邦涂料门前（草坪）	65	2.5	162.5		
24	立邦涂料东至绿能电动车东（草坪）	270	7	1890		
25	朝阳路到国纺园（草坪）	570	7	3990		
26	国纺园东至新安小学（草坪）	290	7	2030		
27	新安村委南侧（草坪）	20	7	140		
28	申通快递东至中国石化（草坪）	160	4	640		
29				43044.5	387	
	总计一+二			79106	7843	

十、不可竞争费：

横山桥镇集镇区 2022 年-2024 年绿化养护服务项目（一标段）

	缴费项目	人数	费用	缴费时间	小计（元）
A	最低人员工资	32 人	2280 元/月	12 月	875520.00
B	社会保险	32 人	976.6 元/月	12 月	375014.4
C	高温费	32 人	1200 元/年	1 年	38400.00
D	税金	(A+B+C) *3% (不低于 3%)			38668.03
一年度小计 (A+B+C+D)					1327602.43

横山桥镇集镇区 2022 年-2024 年绿化养护服务项目（二标段）

	缴费项目	人数	费用	缴费时间	小计（元）
A	最低人员工资	9 人	2280 元/月	12 月	246240.00
B	社会保险	9 人	976.6 元/月	12 月	105472.8
C	高温费	9 人	1200 元/年	1 年	10800.00
D	税金	(A+B+C) *3% (不低于 3%)			10875.38
一年度小计 (A+B+C+D)					373388.18

注：

(1) 护单位在配置养护人员时不得少于此最低人员配置。以上费用为不可竞争费，不可竞争费不接受赠送及优惠，低于上述任何一项测算标准报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 承包期内因省、市政府出台文件调整最低人员保障工资的，采购人相应予以调整，中标人须无条件予以调整，该风险投标人投标时须综合考虑并承担。

## 附件 1: 绿化养护技术规程

### 1. 养护机械设各要求

(1) 巡视车每天用于路段巡视, 要求车辆便于巡查时随时停放。

(2) 清运货车(常州牌照)每个标段必须按下列车辆、设备一览表中数量要求, 每天固定清运卡车用于路段清运垃圾。

(3) 水车必须是正规原装水车, 并且为常州牌照。水车槽罐必须是原装不可拆卸, 不允许使用私自改装的水车, 禁止在正规水车槽罐上乱涂乱刷, 具体式样参考附图。

(4) 登高车必须是正规原装登高车, 最大举升高大于等于 10 米, 具体式样参考附图。

(5) 打药工具禁止使用卡车或农用车装载塑料白桶进行施药, 具体打药工具样式参考附图。

#### 养护区域车辆、设备一览表

养护机械设各	规格及用途	数量(台)
登高车	举升高度 $\geq 10$ 米; 修剪乔木	$\geq 1$
水车	罐体体积 $\geq 3\text{m}^3$ ; 需原装水车(常州牌照)	$\geq 2$
清运卡车	核载 2 吨及以上(常州牌照)	$\geq 2$
巡视车	核载 5 人及以上	$\geq 1$
草坪修剪车 (手推、自走)	用于修剪大面积高档草坪, 功率 $\geq 5.5$ 马力	$\geq 1$
高枝锯剪	举升高度 $\geq 5$ 米; 修剪乔木	$\geq 3$
绿篱修剪机	修剪绿篱用	$\geq 4$
油锯	排气量 $\geq 30\text{cc}$ , 切锯树木用	$\geq 1$
割灌机	修剪草坪用, 排量 $\geq 30\text{cc}$	$\geq 2$
背负式打药机	防治低矮绿化病虫害	$\geq 2$
打药车	2.0~4.5MPa; 射程 $\geq 15\text{m}$	$\geq 2$
水泵	出水口径 80/3 (mm/inch)	$\geq 2$
打孔机	打孔深度 5-6cm, 孔径 2cm	$\geq 1$
疏草机	切根深度 2cm 左右	/
背负式鼓风机	排气量 $\geq 77\text{cc}$ , 功率 $\geq 3.6/6500\text{kw/r/min}$	$\geq 2$

### 2. 绿化修剪

修剪包括乔木、花木整形修剪、绿篱与色块的成型修剪和草坪的修剪等。这是保证绿化养护面貌的重要手段。

#### 2.1 乔木

乔木修剪根据乔木生长期分为休眠期整形修剪和生长期调整树势修剪。休眠期修剪一般安排在冬末至春初。其余月份以调整树势树形为主(包括剥芽、去蘖、疏枝等)。乔木修剪应根据树木本身生长习性与体现园林景观效果的要求进行, 以疏密得当、通风透光、树型优美为主要感观标准。

行道树主要分成杯状形（如香樟、悬铃木、栾树、榉树等无明显中央领导枝的）和中央领导干形（如银杏、水杉、雪松等）；孤值景观树以自然式整形为主。

（1）凡主轴明显的树种，修剪时应注意保护中央领导枝，使其向上直立生长。原中央领导枝受损、折断，应利用顶端侧枝重新培养新的领导枝。

（2）应逐年调整树干与树冠的合理比例，适当抬高分枝点，不影响行人通行。同一树龄和品种的林地，分枝点高度应基本一致。位于林地边缘的树木分枝点可稍低于林内树木。

（3）针叶树应剪除基部垂地枝条，随树木生长可根据需要逐步提高分枝点，并保护主尖直立向上生长。

（4）银杏修剪只能疏枝，不准短截。对轮生枝可分阶段疏除。

（5）各类乔木生长季节需及时剥芽，修剪内膛枝、徒长枝、病虫枝等。乔木基部至一级分枝点内无萌蘖枝。

（6）切口必须靠节，剪口应在剪口芽的反侧呈 45 度倾斜。剪口要平整不劈不裂，涂抹防腐剂（剪口直径大于 15 公分以上时）。对于粗壮的大枝，应采取分段截枝法，防止撕裂树枝，并做好操作时的安全工作。

（7）所有乔木休眠期修剪在 2 月底完成，春季修剪在植物生长开始前完成；修剪枝条等物及时清理，保持作业现场洁净。

（8）发现病虫枝和枯枝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

## 2.2 花木

花木修剪要有利于短枝和花芽的形成，遵循“先上后下，先内后外，去弱留强，去老留新”的原则进行修剪。

（1）当年生枝条开花灌木，如：紫薇、木槿、月季、珍珠梅等，应在冬季或早春以短截和疏枝相结合方法进行修剪，为控制树木高度，对于生长健壮枝条应在保留 3 个~5 个芽处短截，促发新枝。1 年可数次开花的如月季、珍珠梅、紫薇等，花落后应及时剪去残花，一般在花下三片叶片处斜面修剪，促使再次开花。

（2）隔年生枝条开花的灌木，如：碧桃、榆叶梅、连翘等，休眠期适当整形修剪，生长季花落后 10 天~15 天将已开花枝条进行中或重短截，疏剪过密枝，以利来年促生健壮新枝。

（3）多年生枝条开花灌木，如：紫荆、贴梗海棠等，应注意培育和保护老枝，剪除干扰树型并影响通风透光的过密枝、弱枝、枯枝或病虫枝。

（4）观枝观叶植物如红瑞木、山麻杆等，应在早春萌动前抽出过密弱枝和枯老枝。

（5）观果植物如木瓜海棠、石榴、山楂等，应及时摘心、抹芽和摘蕾，促使植物保持中庸树势，有利于花芽分化。

（6）发现病、虫枝和枯枝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

## 2.3 绿篱、色块、灌木、草坪

（1）灌木内膛小枝应适量疏剪，强壮枝进行适当短截，下垂细弱枝及地表萌生的地蘖应彻底疏除。

（2）栽种多年的丛生灌木应逐年更新衰老枝，疏剪内膛密生枝，培育新枝。栽植多年的有主干的灌木，每年应采取交替回缩主枝控制树冠的剪法，防止树势上强下弱。

绿篱、色带修剪应使绿篱及色带轮廓清楚，线条整齐，顶面平整，高度一致，侧面上下垂直或上窄下宽。生长季节每月整形修剪 2-3 次，休眠期每月整形修剪至少 1 次。修剪后残留绿篱面的枝叶应及时清除干净。

发现病、虫枝和枯枝 24 小时内处理完毕。

草坪

修剪次数：根据草坪生长情况，随时修剪。每次剪去的量不超过总长度的三分之一；修剪后高度冷季型不超过 6 公分，暖季型宜为 5-7 公分。

夏季和入冬前的最后一次修剪应提高留茬高度 2-3cm，增强草坪抗逆性；复播草坪在两个品种生长交替季节需紧贴地表修剪，促进当季草坪萌发生长。

(1) 修剪时间应选在早晨或傍晚，避免剪湿草。同一草坪应避免用同一种方式刈剪，防止同一点、同一方式多次重复修剪，使该处草坪长势弱，且趋于同一方向生长。一般应采用条纹状交叉修剪。

(2) 所有修剪剩余物随剪随清，保证现场整洁，防止滋生病虫害。

(3) 修剪后过 1-2 天，应喷洒一次常规抗菌剂（如甲基托布津、代森锌等）防止病害发生，此工作在 6-8 月病害多发季节尤其重要。

(4) 麦冬每 1-2 月修剪掉长出路牙的部分，冬季进行一次全面的梳理修剪，去除枯黄叶条；结实季节适当修剪减少种子结实。

灌木、绿篱、色块、草坪养护区域修剪时间安排表如下：

绿篱、色块、草坪修剪次数一览表（参考）

月份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合计
修剪次数	1	0	1	2	2	2	2	2	2	1	2	1	18

甲方可根据天气和苗木生长情况做调整，适当增加或减少修剪次数，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并不得以此为依据要求增加费用。

#### 2.4 藤木

(1) 吸附类藤木，应在生长季剪去未能吸附墙体而下垂的枝条，未完全覆盖的植物应短截空隙周围枝条，以便发生副梢，填补空缺。

(2) 钩刺类藤木，可按灌木修剪方法疏枝；生长到一定程度，树势衰弱时，应进行回缩修剪，强壮树势。

(3) 生长于棚架的藤木，落叶后应疏剪过密枝条，清除枯死枝，使枝条均匀分布架面。

(4) 成年和老年藤木应常疏枝，并适当进行回缩修剪。

#### 2.5 草花（盆栽草花及地栽草花（含宿根花卉））

(1) 宿根花卉萌芽前应剪除上年残留枯枝、枯叶。

(2) 宿根花卉萌芽期应特别注意保护新生嫩芽，同时及时剪除多余萌蘖。

(3) 宿根花卉花谢后应及时去除残花、残枝和枯叶。

### 3. 绿化灌溉与排水

(1) 根据植物的需求及不同环境条件、季节差异、植物生长情况及时浇水。春、秋、冬季连续 20 天

无降雨需及时浇水，浇水量为土壤 4-5cm 深度湿润为标准；夏季高温期浇水间隔时间减半，浇水量为土壤 10-15cm 深度湿润为标准。夏季抗旱时能确保车辆、水泵、人员的安排和使用。冬季中午浇水，夏季早晚浇水。

(2) 用水车浇灌树木时，应接软管，进行缓流浇灌，保证一次浇足浇透，严禁用高压水流冲毁树堰。水车及水泵浇水不得影响交通，并注意做好作业队的安全防护工作，浇水如造成路面污染，同时安排人员清扫冲洗干净。

(3) 在雨季应采用开沟、埋管、打孔等排水措施及时对绿地和树池排涝，防止植物因涝至死。绿地和树池内积水不得超过 24 小时；宿根花卉种植地积水不得超过 12 小时。

(4) 建设单位为每个标段提供取水口，该用水口水费由建设单位承担，取水、装水、洒水等费用由养护实施单位承担。严禁擅自打开消防水笼头或窞井盖取水。

#### **4. 绿化施肥**

##### **4.1 草坪，花、灌木，藤本长藤，草花**

(1) 每年冬季 1 月 31 日前，施用有机肥料，如堆肥或泥炭土，肥料养分指标总养分 N+P2O5+K2O 含量（以干基计） $\geq 5\%$ ，每亩施用有机肥 50 公斤。有机肥随灌水或降雨撒施，让肥料充分溶解渗透。

(2) 春季 4-5 月份施用返青复合肥，肥料养分指标总养分（N-P2O5-K2O） $\geq 45.0\%$ ，总 N 含量 $\geq 20\%$ ，每亩 15 公斤复合肥均匀施下。复合肥随灌水或降雨撒施，让肥料充分溶解渗透。

(3) 花灌木、草花在花期前后，需根据甲方要求适当施用磷、钾肥。

##### **4.2 乔木**

(1) 施肥应根据不同的树种、胸径、生长势和土壤理化性质而定。树木施肥应先挖好施肥环沟，其外径与冠幅相适应。环沟深、宽均为 25-30cm。不具备环施条件则采用穴施。

(2) 早春和深秋土壤冻结前给大树施有机肥，如堆放或泥炭土，胸径（干径） $< 10\text{cm}$  时，用量不少于 1.5kg/棵；胸径（干径） $> 10\text{cm}$  时，用量不少于为 2kg/棵。

(3) 春季 4-5 月份施用返青复合肥，胸径（干径） $< 10\text{cm}$  时，用量不少于 0.5kg/棵；胸径（干径） $> 10\text{cm}$  时，用量不少于为 1kg/棵。复合肥随灌水或降雨环施，保证肥料充分溶解渗入树木根系。

##### **4.3 其他事项**

施肥肥料乙供。具体操作办法是：肥料采购由各养护单位根据上述施肥要求联合采购，甲方负责监督。甲方不指定品牌，只要求质量参数。并由采购方委托第三方（常州本地有肥料专业检测能力资质单位）按照国家相关法规标准进行检测，合格后施用。

#### **5. 绿化松土、除草**

##### **5.1 草坪**

(1) 草坪杂草要本着“除早、除小、除了”原则，及时连根清除，严禁出现恶性杂草（如一枝黄花等）。

(2) 疏松土壤，土壤板结时应疏草打孔松土输氧。冷季型草坪（高羊茅、黑麦草、早熟禾等）每年 3-4 月份疏草、打孔一次，暖季型草坪（马尼拉、狗牙根等）每年 7-8 月份疏草、打孔一次，打孔深度 5-8cm；先用剪草机将草重剪一次，用疏草机疏草，用打孔机打孔，用人工扫除或用旋刀剪草机吸走打出的泥块及草渣，施用土壤改良肥，培沙。

(3) 枯草及落叶层厚度在 1.5cm 以上时, 易产生病虫害, 影响树下草坪生长, 水不易渗入土壤, 应及时清除。

(4) 草坪与板块、绿篱等交界处每 2 个月切边切沟一次, 保证品种间界线清晰, 线条流畅。

#### 5.2 花、灌木, 藤本长藤, 草花

(1) 绿篱、色块、草花、藤本植物中无明显杂草及其他类植物, 保持纯净。

(2) 松土结合除草、施肥进行, 一年多次。夏季松土宜浅, 秋后松土宜深些。

(3) 以主干为中心 1 米直径的树盘内重点松土和除草, 保持树穴内无明显杂草。

(4) 种植在草坪内的树木每 2 个月在树穴周围对草坪切边切沟一次, 保证树穴界线清晰, 线条流畅。

(5) 松土一般在 5 厘米以上, 浅根性乔木松土宜浅, 深根性乔木松土宜深。

(6) 所有区域的行道树和孤植景观树需松土。

(7) 以下情况乔木不需松土

- a、林带树行列间距 2m 以内的乔木;
- b、周围密植灌木的乔木;
- c、行道树池内有填充物无法松土的乔木。

#### 6. 病虫害防治

做好夏季病虫害和冬季越冬病虫害的预防和防治工作, 苗木施药品种及防治时间、次数保证按照甲方的要求, 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其中果岭草、高羊茅草坪在 6、7、8、9 四个月病虫害高发期, 确保每月至少各防治 2 次, 共计 8 次; 草坪修剪后过 1—2 天, 应喷洒一次常规抗菌剂 (如甲基托布津、代森锌等) 防止病害发生。苗木在养护期内发现病虫害在 2 天内治理完毕, 病虫害控制在以不影响观赏效果的范围之内, 其中食叶害虫危害的叶片, 每株不超过 5%, 刺吸性害虫危害的叶片, 每株不超过 10%, 无蛀干性害虫的活虫、活卵。

(1) 养护单位中标后, 必须全部使用清单指定的农药, 不使用国家或本地区禁止使用的农药和广谱性高毒杀虫剂。

(2) 喷药应成雾状, 做到由内向外、由上向下、叶面叶背喷药均匀, 不留空白。喷药应在无风的晴天进行, 阴雨或高温炎热的中午不宜喷药。喷药时要注意行人安全、避开人流高峰时段, 喷药范围内有食品、水果、鱼池等, 要待移出或遮盖后方能进行。喷药后要立即清洗药械, 不准乱倒残液。

(3) 凡进行病虫害防治, 均必须建立防治技术档案, 以利于总结经验、改进和提高防治效果、进行技术考核等。

(4) 档案的记载以防治对象为单位, 每次防治工作均应作记录, 其内容主要为: 防治时间、天气情况、防治对象、为害植物、防治地点、防治方法、使用药剂名称及浓度、使用工具、防治效果、防治人员等。

绿化养护农药使用清单

药剂品种	防治对象
灭幼脲Ⅲ号	鳞翅目类 (地老虎、重阳木斑蛾, 刺蛾等)
杀铃脲	鳞翅目类 (地老虎、重阳木斑蛾, 刺蛾等)
Bt 制剂 (灭蛾灵、苏力保)	鳞翅目类 (利用苏云金杆菌杀虫)(同上)

杀虫素	香樟、桃、毛鹃等植物上的蚜、网蝽等刺吸类
阿维毒乳油	鳞翅目、鞘翅目、半翅目、及地下害虫
虫瘟一号	鳞翅目
花保	蚧类兼治煤污病、叶蚜、蚜虫、网蝽
蛾螨灵	鳞翅目、同翅目，对蚜类有特效
定虫隆（抑太保）	鳞翅目、鞘翅目
溴（氯）氰菊酯	鳞翅目、同翅目
功夫菊酯	鳞翅目、同翅目、鞘翅目
井冈霉素	鳞翅目、同翅目，叶斑病、立枯病等
甲维盐	鳞翅目
毒死蜱乳油（乐斯本）	地下害虫以及多种咀嚼式和刺吸式口器害虫
绿色威雷	天牛
30%杀铃脲·辛乳油	地下害虫
奥力克	蛴螬、蝼蛄等地下害虫
辛硫磷	蛴螬、蝼蛄等地下害虫
护树宝注干剂（树大夫）	刺吸性害虫（蚧虫类、天牛等）
蛀干害虫毒签	天牛、木蠹蛾、小蠹冲等蛀干类害虫
速蚧克乳剂	各种介壳虫
速扑杀	各种介壳虫
啶虫脒	各种介壳虫、蚜虫、粉虱
吡虫啉	蚜虫、潜叶蛾、潜叶蝇等
8%中保杀蚜乳油	对蚜类有特效
啶嗪酮	蚜类
50%灭菌成水溶性粉剂	白粉病、锈病、叶斑病、腐烂病、根腐病等
12.5%烯唑醇可湿性粉剂（力克菌）	白粉病、锈病、灰霉病、黑斑病、立枯病等
20%龙克菌悬浮剂	叶斑病、炭疽病、角斑病等
25%阿西米达悬浮剂	霜霉病、早疫病、炭疽病、叶斑病
15%三唑酮乳油（粉锈宁）	锈病、白粉病等真菌类病害
甲基拖布津	锈病、叶斑病、腐烂病、穿孔病等
代森锌（大生）	斑枯病、叶霉病、炭疽病、霜霉病，对白粉病无效
百菌清	锈病、炭疽病、白粉病、霜霉病
多菌灵	白粉病、炭疽病、疫病、菌核病、灰霉病、叶斑病、立枯病等
蜗克星颗粒剂（蜗灭佳）	蜗牛、螺类
密达	蜗牛
海藻素	黄化病

## 7. 草坪追播、复壮

### 7.1 追播

(1) 混播草坪应在9月下旬至10月上中旬追播冷季型草坪。

(2) 播籽前应低修剪，留茬高度应低于 3cm。

(3) 冷季型草坪播种量应为 20g/m<sup>2</sup>—25g/m<sup>2</sup>，种子纯度 98%以上，播种要均匀。

(4) 播种后必须均匀喷水保持土壤湿润，出苗后正常养护。7.2 复壮

(5) 当枯草层增厚，土层通气性差，空秃严重，杂草明显，必须复壮更新。

(6) 枯草层可采用疏草机或钢齿耙消除；应用打孔机打孔改善土壤通气性；结合打孔增施有机肥、复合肥，并适当覆黄沙改良表层土壤。

(7) 草坪高低悬殊出现秃斑或成片杂草侵入，在采取相应的平整除草措施后用同类草籽或草皮修补。

## 8. 绿化移植、空缺补种

### 8.1 迁移苗木开挖要求

(1) 土球开挖：土球开挖决定迁移苗木的成活率，为重点质量控制点。开挖土球直径不得小于胸径的 8 倍、厚度不小于胸径的 6 倍，外表光洁整齐，主根断面齐整，毛细根保护较多。土球直径大于 1 米或原土松散的，必须包扎。如因特殊原因不能满足以上要求的（如临近构筑物无法开挖相应规格土球等），养护单位应征得甲方同意。

(2) 苗木修剪：树木修剪决定苗木的形态和价值，也应作为重点质量控制点。修剪原则是不得破坏树木原有形态，在确保成活率的前提下按照“七去五留”的原则进行修剪，尤其是必须保留主干枝

（三级以下的枝干）和轮廓枝等。如因树木长势或季节原因必须重修剪的，应由甲方同意。

### 8.2 迁移苗木种植要求

(1) 苗木的种植：当天挖树需当天运输、种植。随掘、随运、随种最能保障苗木成活率。苗木挖掘至种植时间不得超过 24 小时。大树尤其应严控挖树、种树间隔时间。

(2) 苗木种植穴的规格大小，应按苗木的根盘和土球直径适当放大，使根系能充分舒展。种植穴规格应不小于下表：

苗木种类	种植穴直径	种植穴深度
乔木	胸径的 15 倍	胸径的 12 倍
灌木	蓬径的 0.8—1 倍	蓬径的 0.6—0.8 倍
竹类	80—100cm	60—80cm

(3) 种植穴开挖如遇到土质差，有大量生活、建筑垃圾，影响植物生长，必须加大开挖规格，将有害垃圾尽可能去除，并进行换土。

(4) 针对大树补种时，需施基肥或改良土壤的，可施腐熟的有机肥或复合肥，将肥料施于穴底，施后覆土，改良土壤可将介质土、泥炭土或砷糠灰等与种植土混合后使用。肥料由乙方按要求自行采购。

(5) 带土球苗木补种时，先在种植穴用种植土填到一定高度，土球放置在填土上，土球表层与种植穴周围高度相平，随后确定植物种植面，将形状较好的一面朝观赏面，然后将植物放端正，行列式种植还需行、列对齐，覆土时，边覆土边将土捣实，覆土完成后在植物根部做浇水围堰，以利浇透定根水。

(6) 裸根苗木补种时，先将植株放入种植穴，扶下后定好方向，舒展根系，均匀填土，扶正后继续填土并捣实，覆土完后做围堰。

(7) 支撑要求杉木支撑，支撑应牢固，绑扎树木处应加垫物，不得磨损树干。支撑形式有龙门撑、三



角撑、四角撑等。

(8) 板块、地被空缺大于 0.5m<sup>2</sup> 时补种，不得采用插补的方式进行补种，应当将空缺处修整出不小于 1×1 m<sup>2</sup> 见方的空地，对土壤进行翻挖改良后，方可补种。补种苗种类、规格应与周边统一。

(9) 对被破坏或其他原因引起死亡的草坪在 72 小时内更换补植，保持完整，无裸露地面。补植时应补种与原草坪相同的草种；适当密植，并加强管理养护，尽快与周围草坪一致。一年生草花花后失去观赏价值的应及时修剪、更换。

## 9. 防台抗灾

9.1 夏秋季节台风频繁时，应做好树木防台工作。台风前对过密枝条进行梳枝、剥芽，结合修剪，去除病枝、枯枝。做好树木加固支撑。风害后倾斜树木应及时扶正。挖松倾斜反向面的土，树冠相应疏枝。扶正树木，加土夯实。固定树身。

冬季极端气候时，应做好树木防寒、防雪工作。秋季少施氮肥，增施钾肥，增加植物抗寒性。根颈部加土，略呈馒头形，确保根颈部不受冻。及时对枝条过密，尤其是树冠浓密常绿乔灌木疏枝。对易断裂枝条进行支撑。及时清除过厚积雪

## 10. 绿化涂白及树木保暖防冻

### 10.1 树干涂白时间及配方

(1) 当月平均气温降至 5℃ 以下，应对树木进行涂白。

(2) 涂白剂配方为生石灰：石硫合剂：水=5：2：3

### 10.2 涂白要求

(1) 使用要将涂白剂充分搅拌，以利刷匀。

(2) 在使用涂白剂前，仔细检查，如发现树干上已有害虫蛀孔，要用棉花浸药（内吸性农药如氧化乐果等）把蛀孔堵住后再进行涂白处理。

(3) 大乔木（含行道树、林带或孤值景观树）行道树与孤值景观树为 1.2 米，林带为 1.0 米。小乔木、花木呈群落式种植的，同品种、同规格的高度应统一，高度在 50cm—100cm 之间。

(4) 涂白前应清理树木附着死皮，涂抹要均匀，确保涂白剂与树干充分粘合，并要防止滴洒在周围的路面上或树池中，影响美观。

### 10.3 树木保暖防冻

(1) 每年初冬，均需对行道树进行抗冻处理（根基培土），并在树木的休眠期内，进行扶正，易发生冻害树木主干包扎。

## 附件 3 绿化养护考核办法

为提高绿地养护管理水平，明晰考核标准和流程，保证考核工作公开公正，达到奖优罚劣的目的，结合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 一、考核范围

横山桥集镇的绿地养护管理工作

### 二、考核依据

1、甲方与乙方签订的《绿化养护施工合同》；

- 2、本细则及《绿化管理所绿化养护技术规程》等文件；
- 3、甲方发出的指令单等。
- 4、其他可以作为考核标准的法律、法规等相关文件。

### 三、考核办法

1、考核办法采取月度考核与日常考核相结合；考核细则参照本细则及《绿化管理所绿化养护技术规程》、《绿化养护考核表》等文件。

#### 2、月度考核

##### 1) 月度考核人员组成

由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组建考核队伍。

2) 考核方式养护考核小组对养护标段按 1 次/周进行考核。

3) 考核时，养护考核小组将根据现场养护情况，对承包人养护现状做现场考核评分及扣款。

4) 在日常巡视过程中，发现问题即通过绿化养护群或书面联系单等形式告知相关养护单位整改（并保留相关影像资料），整改期限以甲方要求时间为准。

### 五、评分方法

考核小组会根据《绿化管理所绿化养护技术规程》、《绿化养护考核表》等文件内容巡查各养护区域，针对整形修剪、防病治虫、抗旱排涝、杂草、杂物清除、松土、缺株补种、防冻保暖涂白等内容进行打分；针对管理人员、工人、设备、会议纪要、安全文明等内容考核扣款，月底汇总评分。

### 六、考核费用支付

1. 本项目付款按季度支付，先服务后支付。甲方根据每季度考核结果，于次季度首月 20 日前按实际支付金额按季度考核得分结算支付。季度平均得分 95 分以上（含 95 分）不扣款；95 分以下至 90 分以上（含 90 分）扣款 5%；90 分以下扣款 10%。

### 七、考核结果认定

中标后由付款方（甲方）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进行考核（每年年初签订）。考核每月一次，每季度根据三个月的得分进行计分和结算，当季度 95 分以上不扣除合同价款，90-95 分扣除当季度 5% 的合同价款，90 分以下扣 10% 的合同价款，当年如有 2 个季度得分低于 90 分视为不合格，甲方有权解除中标方资格，在未中标的单位中另选服务单位。

**附件：绿化管护考核表**

管护承包单位：年月日

考核内容	考核办法	当月扣分	备注
整形修剪 (20分)	1、未能按时全面完成扣1分-5分。并限时完成。 2、修剪不符合技术要求(过渡修剪造成苗木损坏等)扣3分-5分。 3、过渡修剪或技术措施不当损坏苗木(树型、生长)扣5分-10分。 4、修剪物未及时清理、或清理不干净扣1分-2分。		
杂草防除 (20分)	1、未能按时全面完成扣1分-5分。并限时完成。 2、质量不符合技术要求在原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扣1分-3分。 3、造成植物损害或社会影响扣5分-10分。		
防病治虫 (20分)	1、防治不及时或防治措施不当,植物危害不重、无社会影响扣1分-5分。 2、植物明显危害,造成社会影响扣5分-15分。		
抗旱排涝 (10分)	1、未能及时完成扣1分-2分。 2、造成危害已影响景观效果扣2分-5分。 3、植物已严重危害,失去景观利用价值或死亡扣5分-10分。		
苗木生长 (施肥) (10分)	1、未能按时全面完成扣1分-3分。并限时完成。 2、质量、数量不符合技术要求扣2分-5分,并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 3、发生烧苗要求按品种、规格自行补种恢复原样并扣3分-5分。		
绿地整洁 (10分)	1、未能按时全面完成扣1分-5分。并限时完成。 2、质量不符合技术要求扣1分-5分,并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		
失管失察 (10分)	1、绿地范围内如有乱开挖和损坏绿地、苗木的案件,而职责内未及时恢复职责外未及时报告,扣1分-5分,并限时整改。 2、草坪发生放野火或烧苗有管护人自行补种并扣1分-3分。 3、支撑不牢固立即整改并扣1分-2分。		
其他	1、每次除草、施肥、治虫、浇水,需提前一天上报绿化科,查到一次未按计划开展工作,扣300元。 2、无专职巡查人员或人员不到岗扣500元。		

备注：当月得分95分(包括95分)以上为合格,不扣当月管护费。95分以下每扣1分,扣管护费500元。低于90分,扣除当月管护费的30%,连续两次低于90分的取消管护资格。

**本月得分:**

**管护责任人签字:**

**考核人签字:**

绿化养护考核表 2

考核项目(工作管理部分)	扣款限额(元)	考核细则	扣款及额度
1、管理人员	不限	1、未按照要求配备管理人员的,以违约论处。 2、巡查人员未按附件1绿地养护技术规程要求开展巡查工作的,且无任何整改措施的,扣除5000元/次。以检查其巡查记录和对照现场实况为准。 3、项目负责人未经常性开展现场督促、指挥工作,致使现场作业无序,管理混乱的,扣1000元/次。 4、管理人员手机不通,联系不畅的,扣100元/次。 5、以上情况达到不履约标准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养护工人	不限	1、甲方定期对现场养护人员人数进行核查,如养护区域少于80%以下的,每少1人,扣款1000元;各区域技术人员不得少于3人,否则,每少一人,扣款3000元。 2、如现场养护情况不理想,且养护人员人数不足时,扣除当月养护款的10%。 3、达到不履约标准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设备、车辆管理	不限	1、未按甲方要求配备养护设备、车辆,开展日常管养工作(及时清理绿化垃圾、绿化浇水、修剪等)的,每发现一次扣2000元; 2、特殊时期(台风、旱灾等),涉及设备、车辆未满足负荷运转的,每发现一次扣5000元; 3、未遵守交通规则(超载、闯红灯、故意逆向行驶等),或造成交通事故的,扣2000元/次,涉及人员及财产损失的,由各养护单位自行承担。	
4、会议纪律	不限	1、非养护负责人参会的,扣300元(书面请假并指定专人代理除外);迟到15min以内的,扣300元;15~30min的,扣500元;30min以上或缺席的,扣1000元。 2、会议早退的,无论时间,一律扣款500元。	
5、安全文明	不限	1、养护工人不穿制服的,发现一人次扣200元;工人乱堆放作业工具、交通工具,影响市容交通的,发现一次扣1000元; 2、修剪、浇水、治理病虫害需占道而未采取维护措施导致交通阻塞、交通事故的,发现一次扣1000元。 3、养护作业未对工人采取必要劳保防护措施的,或影响路人的,发现一次扣1000元。 4、修剪物未按照要求及时清理的,发现一次扣1000元。(当日清理完毕) 5、灾害天气,未按照要求及时抢险的,扣5000元。 6、违反以上条款,给受害人或受害单位造成损失的,由养护单位自行赔偿。	
6、被城市管理部门扣分;被各类媒体曝光;甲方安排任务未及时完成	200元/张 500元/张 1000元/张 2000元/次	管理部门长效考核扣分的,扣款200元/张;常州市城市管理部门长效考核扣分的,扣款500元/张;超时未整改扣款翻倍。被各类媒体曝光(报纸、电视、电台、网站等)的,1000元/次;甲方布置的、上级领导布置的任务完成不及时2000元/次。	

## 第三章 采购合同（格式）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标单位全称）（以下简称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常州市绿化管理实施细则》、《常州市市区绿化损失赔偿标准》的规定，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各方达成如下协议。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名称：“ ”绿化养护管理。
- （二） 项目地点：
- （三） 承包范围：详见招标清单。
- （四） 承包方式：中标价包干法。
- （五） 服务期限：1年（年月日—一年月日）
- （六） 质量要求：招标文件
- （七）年度总价款：（大写）元/年  
（小写）元/年

### 二、合同要件组成：

- （一） 见证方的“ ”招标文件及相关说明；
- （二） 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

### 三、甲方工作：

- （一） 签订合同之日前，向乙方提供并经乙方现场察看确认的地域范围，现场景物、设施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协助办理施工管理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手续。
- （二） 指派为甲方代表，具体负责合同的履行，协调、处理在养护管理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 （三） 定期组织各方进行绿化养护管理检查、考核，制定检查、奖惩实施细则。

### 四、乙方工作：

- （一） 根据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及现场交底对所承包的区域制定科学、合理、可行的养护管理方案，交甲方审定。
- （二） 指派为乙方代表（即项目经理），负责合同履行。按承诺的管护方案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各阶段的管护任务，解决、协调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三)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建立健全各项管养原始台帐记录和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四) 遇重大公益活动或检查，乙方应全力以赴配合甲方工作。

#### 五、关于合同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一) 本项目付款按季度支付，先服务后支付。实际支付金额按季度考核得分结算支付。季度平均得分 95 分以上（含 95 分）不扣款；95 分以下至 90 分以上（含 90 分）扣款 5%；90 分以下扣款 10%。

(二) 在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若绿化养护面积出现变化时，以综合平均单价和实际增减面积据实调整养护金额。

(三) 养护过程中，因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苗木死亡，养护单位需在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由甲方会同监理单位、审计单位、施工单位人员现场确定后，由养护单位进行清理和外运，不计费用。如未在 24 小时内书面申报，则一切损失由养护单位承担。若乙方未按规定补植，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进行种植，所发生的苗木费及补植费用从养护费用中扣除。

(四) 养护过程中，因养护单位养护不当，造成的苗木死亡，由甲方会同监理单位、审计单位、施工单位人员现场确定后工程量，养护单位根据甲方指令单要求进行补种或清理，如无需补种则根据苗木死亡时间的前三个月苗木信息价的平均价，在养护款结算中扣除。若乙方未按规定补植，甲方有权安排第三方进行种植，所发生的苗木费及补植费用从养护费用中扣除。

(五) 甲方在支付绿化养护费用时，乙方必须提供关于本项目的专用发票。

#### 六、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一) 由于乙方在绿化养护管理过程中违反了有关安全操作规程，交通安全条例而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或因乙方养护不当、管理不善而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 七、违约责任

(一) 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扣发当月的相关费用。

- 1、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组织养护工作的；
- 2、年度考核中，累计有二次月度考核综合评分在 90 分以下的；
- 3、管养合同进行转包的；
- 4、未按甲方要求及时进行整改并无正当理由（书面）的。

(二) 乙方项目经理在履约过程中，未尽到管理职责，或多次不参加定期管养考核及会议的，甲方有权建议管理部门对其进行相应的处理。

(三) 合同一方因城市改造、建设需要等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应提前 30 天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

合同，并提供合理证明，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养护过程中，乙方必须采取周密的安全措施，以避免对人身和财产的损失。在管养绿地的区域内，由于植物、设施或其他原因造成的各种人身安全事故、火灾事故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全部承担。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由于台风、暴雨、大雪等自然灾害引起树木突然倒塌，碰线、碰屋、非养护原因造成的树枝伤人、伤物），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迅速组织力量，快速到达现场及时高效处理，乙方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此因素，在服务期内因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的各类损失甲方不予另外增加费用。

八、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共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常州市武进区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此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并至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见证后生效。

十一、此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见证方壹份。

**甲方：乙方：**

单位名称（章）：单位名称（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号：账号：

**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章）：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人民中路 708 号

经办人：备案时间：年月日

## 第四章评审细则

### 一、评审办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委会对所有有效投标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各个投标人的评审后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产品技术指标得分优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技术指标得分相同的按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3、对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提供的服务给予投标价的10%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b>一、报价（30分）</b>				
1	报价	3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	
<b>二、绿化养护管理技术方案（34分）</b>				
1	绿化管理人力资源配置及管理落实制度	10分	（1）有项目部组织网络图。 （2）有人员落实到位措施。 （3）有项目负责人、养护人、技术员、专职巡视资料员等人员的权责、分工描述。 （4）绿化养护人员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有落实计划。 （5）有24小时相应维护计划，有与110联动抢险处理预案 （6）有巡视时间安排合理措施及巡视资料上报准确性、及时措施，并承诺绿地发生破坏或侵占第一时间上报制度。 （7）有作业时间、巡回检查制度、养护维护措施具体详尽，有奖惩措施。 （8）有人员上岗时间保障措施，有后勤保障到位措施。 非常科学、合理的得10-8分；比较科学、合理的得7-4分；一般的得3-1分；无不得分。	
2	绿化养护类-重点特色树种及其他乔灌草的修剪措施	3分	针对不同景观树制定有针对性修剪措施；其他乔木、花灌木、草坪、绿篱及地被等根据生长特性和季节制定合理的修剪措施。非常科学、合理的得3分；比较科学、合理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无不得分。	
3	绿化养护类-植物除草、灌溉、施肥方案	3分	根据养护区域、季节采取相应除草措施，有响应养护手册的浇水、排水要求，根据生长规律制定出有效的施肥方案，描述齐全。非常科学、合理的得3分；比较科学、合理的得2	



			分；一般的得1分；无不得分。	
4	绿化养护类-绿化补种方案	3分	有绿化补种可行措施（绿化补种含绿化踩踏、缺株、死株更换。责任期内绿地内植物的小范围调整方案。非常科学、合理的得3分；比较科学、合理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无不得分。	
5	绿化养护类-农药施工方案	3分	有详细的全年病虫害防治计划，针对常发性病害和虫害，制定科学合理的病虫害防治月历，得1分；病虫害使用低毒高效农药防治措施得1分，有采用生物防治、化学防治、物理防治相结合的手段防治病虫害实例，得1分。欠缺的酌情打分。	
6	绿化管理服务类-零星维修服务方案	3分	日常维修保养计划及实施方案，定期维修保养计划及实施方案具体详尽、符合实际、切实可行，并承诺维修完成期限的。非常科学、合理的得3分；比较科学、合理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无不得分。	
7	绿化管理服务类-重大活动配合方案	3分	根据举行活动安排制作配合方案，绿化养护人员等的配备，符合实际、切实可行，描述齐全。非常科学、合理的得3分；比较科学、合理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无不得分。	
8	绿化管理服务类-物业服务交接过渡工作方案	3分	有具体的交接方案、交接手续，并承诺中标进驻辖区内管理需对辖区内的管养物资及时配备齐全，按时尽责履行合同。非常科学、合理的得3分；比较科学、合理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无不得分。	
9	应急处置类-灾害性天气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3分	根据绿地实际情况制定的绿地应急事件处理预案，含市民遇险、恶劣天气应急预案和及时合理抢险救灾措施等辖区内可能发生的应急事件。非常科学、合理的得3分；比较科学、合理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无不得分。	
<b>三、综合企业评价（36分）</b>				
1	项目负责人	4分	项目负责人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得2分，专科学历得1分，具备园林绿化工程师职称得2分，本项最高得4分 <b>提供项目负责人学历证书复印件，职称证书复印件，为本公司员工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2021年9月-2021年11月）</b>	
2	绿化管理设备配置-特殊车辆、设备	12分	投标人提供1辆绿化浇灌洒水车（不含改装）得5分。（如自有，则提供车辆行驶证、有效保险单复印件；如租赁，则提供车辆行驶证、有效保险单复印件、租赁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提供1辆（台）绿化垃圾清运卡车（载重量1400KG及以上）得5分。（如自有，则提供车辆行驶证、有效保险单复印件；如租赁，则提供车辆行驶证、有效保险单复印件、租赁合同复印件） <b>上述特殊车辆、设备如均为投标人自有的加2分，如为投标人租赁的得分减半。</b>	提供车辆行驶证、有效保单复印件
3	绿化管理设备配置	6分	单位租赁汽油式落叶吹风机1台，高压清洗机一台（辆），得3分。 单位自有汽油式落叶吹风机1台，高压清洗机一台（辆），得6分。	单位自有设备需提供设备购买发票复印件

4	投标人具有绿化养护业绩	8分	投标人2018年10月以来所承接的合同中包含绿化养护服务内容或单项绿化养护业绩的，有一份得4分，本项最高得8分。	如合同不能载明相关服务内容的，出具合同甲方合同履行证明。
5	企业信用	6分	投标人具有有限期内的环境、质量、安全体系认证的，有一项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提供证书原件核查。

**注意事项：**

-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否则不予得分。要求“原件或公证件核查”的须在投标截止前将相关原件或公证件随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以供评委会核查，过时不予接收。
- 2、评标时，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或原件、公证件）的，不作为评标依据，不得分。
- 3、为便于评分，请供应商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 4、注：对于符合小微企业声明函条件的报价部分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资格审查材料，证明投标人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加盖公章，未加盖公章的视为未提供该项材料。同时按备注要求将原件（或公证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供核查，过时不予接收，否则视作无效投标）：

\*1. 磋商响应函

\*2.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使用）和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非法定代表人使用）和身份证；（格式见附件）

\*4.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证明——信用中国报告（报告时间显示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前之间的任意时间）

## 二、价格及有关商务部分材料

\*1. 报价一览表

\*2 分项报价表

## 三、技术部分材料

\*1. 承诺函

\*2. 项目实施方案

3. 小微企业声明

\*4.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5.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6. 绿化养护业绩情况证明（如有）

8. 其他资料（投标单位自行添加）

## 四、说明

1. 上述带“\*”条款投标单位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 对本章所有的格式，投标单位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造成与本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投标单位可提供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不限于此）。

# 第六章 附件

## 附件 1：磋商响应函

### 磋商响应函

致：常州市武进区横山桥镇人民政府、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昱”磋商文件后，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完成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我们的报价包括完成本次服务项目的全部费用。

2. 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同时严格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3. 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磋商文件的所有规定，并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我们承诺该响应文件在投标开始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并同意按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为投标开始后 60 天。

5. 我们愿意按磋商文件的规定，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6. 我们愿意提供磋商文件中要求所有资料，并保证完全真实准确，若有虚假和违背，我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7. 我方承诺财务状况良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8. 我们认为你们有权决定成交供应商，还认为你们有权接受或拒绝所有的供应商。

9. 我们愿意遵守磋商文件中所列的收费标准。

10. 如果我们中标，我们愿意在签订合同时，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11. 我单位一旦中标，将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保证并配备（项目负责人）全面负责上述项目管理。

12.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

电话：

传真：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年月日。

## 附件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号）\_\_\_\_\_的工作，签署上述项目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粘贴处

## 附件 3：授权委托书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次磋商中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供应商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日期：

职务：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日期：

职务：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地址：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代理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粘贴处

备注：

1.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2. 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时，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附件 4：报价一览表

### 报价一览表

单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价	一标段：小写： 元/年 大写： 元/年 二标段：小写： 元/年 大写： 元/年
项目经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附件 5：分项报价表

### 投标分项报价表

一标段：

项目名称：横山桥镇集镇区 2022 年-2024 年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年）		合价（元/年）	单位价格（合价/数量）
				最低人员	人员单价		
一	绿化带（块）养护费	m2	330123.36	21			元/m2
二	绿化带（块）保洁	m2	330123.36	7			元/m2
三	乔木养护费	棵	7270	4			元/棵
	合计						

二标段：

项目名称：横山桥镇集镇区 2022 年-2024 年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年）		合价（元/年）	单位价格（合价/数量）
				最低人员	人员单价		
一	绿化带（块）养护费	m2	79106	6			元/m2
二	乔木养护费	棵	7478	3			元/棵
	合计						

#### 填表说明：

1、本项目报价为综合报价，应包括在承包期内绿化养护需要的人工、材料、机械、管理、维护修理、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2、报价将清单所示所有内容全部涵盖。所报绿化养护价格（单价）涵盖绿化养护各种作业，即基于现有绿化和绿化设施发生的一切与养护有关的费用。：主要包括有修剪、除草、浇水、施肥、植保、松土、平整土方与开堰沟、斜树扶正与支撑（含各类支撑每年修复及保养）、防寒与保暖、死树杂物的清理（含绿化边界外 1 米范围的内杂苗和杂草）、绿化残留物及废弃物（含偷倒垃圾、白色垃圾等）的处理（含清理、运输及处置等）和卫生保洁、果实的摘除、空缺地块的松土和补植、景观设施维护和修缮、资料文档的积累、绿化现场的巡查、宿根花卉、黑麦草每年复播等。不含大规模土方填筑与新增苗木。每年复播黑麦草和多年生花卉出芽率至少为 98%。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附件:6: 承诺函

### 承诺函

江苏三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意参加贵公司组织实施的编号为号的开标活动。本公司承诺：

1. 本公司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2. 本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或无不良行为记录，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行为；
  3. 本公司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单位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 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7：项目实施方案

### 项目实施方案

一、招标文件中提出的需求是最基本的服务要求，各投标人须响应这些要求，并可以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优势进一步优化。本方案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完整性和研究深度
- （2）总体规划思路和技术路线
- （3）项目特点及关键技术问题
- （4）项目工程研究分析
- （5）后续服务

## 附件 8：“信用中国”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证明——信用中国报告（报告时间显示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前之间的任意时间）

## 附件 9: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序号	委托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出具）时间	完成时间 （如有）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							

供应商：（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型企业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型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型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如提供中型企业服务的请如实填写并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微企业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如提供小微企业服务的请如实填写并提供。不提供此声明函的，价格分评审将不予价格扣除。

##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过程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月日